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

关于昂立教育控制权的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教育”）的主要股东，现对贵所《关于对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变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041号）中，关于昂立教育近期发生的经营管理层变动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昂立教育目前无实际控制人披露是否准确等相关问题进行说明如下：

一、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昂立教育的前三大股东，于2019年1月14日向贵所分别提交了《关于公司控制权的说明》，确认截至2018年底，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并拟于2019年1月30日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如股东大会选举通过的，昂立教育的实际控制人将由上海交通大学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原因系昂立教育前三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昂立教育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2019年1月30日，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昂立教育组成了第十届董事会，当选情况与提名情况一致，即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3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提名并当选1名独立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22.68%，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22.65%，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

持股比例约为 17.19%。

在上述状态下，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中任一股东均无法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各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因此，昂立教育董事会认为，公司无控股股东和无实际控制人，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9-016）。

根据昂立教育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2.72%，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0.58%，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7.19%；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为 22.74%；中金集团、交大产业、长甲投资之间亦从未订立一致行动协议。

综上，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与上一次认定为无实际控制人时相比，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仍然处于任一股东均无法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各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状态，即昂立教育目前仍无实际控制人。

二、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组成，共召开了十四次董事会会议，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董事会成员未发生任何变化。

三、经营管理层变动主要系对公司经营层面的调整

2019 年 2 月 26 日，昂立教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包括聘任原执行总裁林涛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原公司总裁吴竹平先生为执行总裁和聘任公司总会计师。

2019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进行调整，包括聘任两名高级副总裁、一名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2020 年 1 月 6 日，昂立教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包括聘任现董事长周传有先生兼任公司总裁，聘任原公司总裁林

涛先生为联席总裁和增聘公司副总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系昂立教育董事会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所处发展阶段而做出，系惯常的人事调整；新任总裁仍按照公司章程、总裁工作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监事会的监督下履行总裁职责，董事长兼任总裁有助于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和提高效率，但由于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并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经营管理层变动除给公司经营执行带来积极影响外，与公司控制权无涉，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综上，中金集团及一致行动人目前为昂立教育的第一大股东，未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亦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18.1 条第（七）项、第（八）项所规定的控制情形，故昂立教育近期发生的经营管理层调整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昂立教育关于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信息准确。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昂立教育控制权的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贵所《关于对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变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已收悉。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教育”或“公司”）的主要股东，现就函件中要求回复的“经营管理层的变动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昂立教育目前无实际控制人披露是否准确”等相关问题回复如下：

一、目前披露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昂立教育的前三大股东，于2019年1月14日向贵所分别提交了《关于公司控制权的说明》，确认截至2018年底，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并拟于2019年1月30日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如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昂立教育的实际控制人将由上海交通大学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原因系昂立教育前三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昂立教育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2019年1月30日，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昂立教育组成了第十届董事会，当选情况与提名情况一致，即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3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提名并当选1名独立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22.68%，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22.65%，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

持股比例约为 17.19%。

在上述状态下，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中任一股东均无法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各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因此，昂立教育董事会认为，公司无控股股东和无实际控制人，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9-016）。

根据昂立教育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2.72%，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0.58%，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7.19%；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9.59%。

二、昂立教育已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变成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交大产业于 2019 年 1 月 14 日向贵所提交的《关于公司控制权的说明》中认为“公司目前属于无实际控制人情况”，当时作出该意见所依据的事实除主要股东股权结构和董事会成员选任外，还基于经营管理层与主要股东、董事之间的非关联性。

目前，这一情况因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上审议的《公司对经营班子成员进行调整的议案》发生改变，周传有先生作为公司第一大股东中金投资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董事长，现再兼任公司总裁，将能够对公司经营、管理、投资、人事等进行更多的控制和影响。因此公司已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变成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基于前述情况，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认为昂立教育已从无实际控制人状态变成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为实际控制人的状态。

三、因实际控制人状态变化而需披露的其他情况

除昂立教育目前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外，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



通大学与昂立教育无其他经济业务联系。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通大学与昂立教育互相独立，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对昂立教育除股东责任外，不承担其他义务和责任。昂立教育不享有上海交通大学无形资产，不得以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和上海交通大学的名义开展宣传等经营活动。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三日



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股东

关于昂立教育控制权的说明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教育”）的主要股东，现对贵所《关于对上海新南洋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管理层变动相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041号）中，关于昂立教育近期发生的经营管理层变动对公司控制权的影响、昂立教育目前无实际控制人披露是否准确等相关问题进行说明如下：

一、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作为昂立教育的前三大股东，于2019年1月14日向贵所分别提交了《关于公司控制权的说明》，确认截至2018年底，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发生了重大变化，并拟于2019年1月30日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如股东大会选举通过，昂立教育的实际控制人将由上海交通大学变更为无实际控制人，原因系昂立教育前三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的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昂立教育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

2019年1月30日，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昂立教育组成了第十届董事会，当选情况与提名情况一致，即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3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提名并当选2名非独立董事及1名独立董事，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和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提名并当选1名独立董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22.68%，

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2.65%，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7.19%。

在上述状态下，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中任一股东均无法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各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因此，昂立教育董事会认为，公司无控股股东和无实际控制人，并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9-016）。

根据昂立教育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中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2.72%，交大产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20.58%，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7.19%；截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比例约为 17.19%；中金集团、交大产业、长甲投资之间亦从未订立一致行动协议。

综上，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昂立教育的股权结构与上一次认定为无实际控制人时相比，并未发生重大变化，仍然处于任一股东均无法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要影响，公司各主要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之间持股比例差异不大，相互之间均保持独立自主决策权，均无一致行动关系，均不能决定上市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选任的状态，即昂立教育目前仍无实际控制人。

二、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成员未发生变化

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于 2019 年 1 月 30 日组成，共召开了十四次董事会会议，截至本说明出具之日，董事会成员未发生任何变化。

三、经营管理层变动主要系对公司经营层面的调整

2019 年 2 月 26 日，昂立教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包括聘任原执行总裁林涛先生为公司总裁，聘任原公司总裁吴竹平先生为执行总裁和聘任公司总会计师。

2019 年 7 月 15 日，昂立教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

进行调整，包括聘任两名高级副总裁、一名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

2020年1月6日，昂立教育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对经营管理层进行了调整，包括聘任现董事长周传有先生兼任公司总裁，聘任原公司总裁林涛先生为联席总裁和增聘公司副总裁。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聘用系昂立教育董事会系根据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所处发展阶段而做出，系惯常的人事调整；新任总裁仍按照公司章程、总裁工作细则等规范性文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监事会的监督下履行总裁职责，董事长兼任总裁有助于董事会决议的实施和提高效率，但由于昂立教育第十届董事会成员并未发生变化，因此本次经营管理层变动除给公司经营执行带来积极影响外，与公司控制权无涉，不涉及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

综上，长甲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目前为昂立教育的第三大股东，未依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的规定拥有上市公司控制权，亦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8.1条第（七）项、第（八）项所规定的控制情形，故昂立教育近期发生的经营管理层调整未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动，昂立教育关于公司目前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信息准确。

上海长甲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二日